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AB122

問題編號

195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2007 年度法律援助署共接獲多少個司法覆核的法援申請？當中多少個申請不獲批准？原因為何？請以列表方式比較過去 5 年法律援助署共收到的司法覆核法援申請和不獲批准的個案數目。

提問人： 吳靄儀議員

答覆： 過去 5 年，本署接獲有關司法覆核的法援申請及不獲批准的申請數目和理由如下：

	<u>2003 年</u>	<u>2004 年</u>	<u>2005 年</u>	<u>2006 年</u>	<u>2007 年</u>
接獲的申請	146	125	180	174	234
基於財務資源理由而不獲批准	11	12	7	8	11
基於案情理由而不獲批准	118	92	116	103	125

簽署：

姓名：

張景文

職銜：

法律援助署署長

日期：

26.3.2008